0813 建筑学

一、学科概况

建筑为人类生活中最基本需要之一，与民生息息相关；建筑是石头的史书，记载着文化的发展，反映了时代的印记。建筑学是一门古老的学科。伴随着文明的出现，人类即开始了大规模的建筑活动。古代的埃及、西亚、希腊、罗马、中国、印度和拉美等地区都是建筑文化发展的发源地。世界各国、各民族的建筑构成了人类建筑文化的整体。古希腊作为欧洲文明的摇篮，其建筑活动在建筑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古罗马建筑直接继承和发展了古希腊建筑的成就，维特鲁威的《建筑十书》是流传下来最早的建筑学著作，其中坚固、适用、美观三要素为建筑的发展奠定了基础。中世纪的哥特式建筑在结构、材料、技术上又形成了新的建筑艺术特点和成就。15 世纪文艺复兴时期以来，出现了专业的建筑师，并为传统建筑学确立了完整的理论和概念。中国建筑有着悠久的历史和文化传统，中国传统建筑独特的木构架系统和艺术风格，精炼的建筑法式和富有哲理的设计思想，灵活多变的空间和丰富多彩的装饰艺术，成为世界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

18 世纪下半叶，随着工业革命的进程加速，城市迅猛发展，建筑类型增多，建筑功能日趋复杂。20 世纪初出现了现代主义建筑以及与之相适应的包豪斯建筑教育学派。德国建筑师格罗皮乌斯、密斯·范·德·罗、法国建筑师勒·柯布西耶和美国建筑师赖特是其中的杰出代表。其主要建筑思想和设计理念体现在：第一，将建筑的使用功能作为设计的出发点，强调建筑形式与内容的一致性。第二，提高建筑设计的科学性，注意发挥现代建筑材料和建筑结构自身的特点，反对不合理的外加建筑装饰，突出技术和艺术的高度统一。第三，将建筑设计重点放在空间组合和建筑环境的创造上。第四，重视建筑的社会性和经济性，强调建筑同公众社会生活的密切关系。现代主义建筑体现了工业文明，强调建筑形式与功能的统一，重视新技术、新结构、新材料以及建筑的社会性和经济性，完成了建筑学的一次重大飞跃。

从 20 世纪 50 年代开始，针对现代主义建筑中出现的某些忽视精神生活的需求、忽视民族和地区文化差异的倾向，特别是某些建筑师的设计手法公式化的倾向，重新探讨继承传统和发展创新等问题，在建筑风格上又出现了多元化倾向，其中后现代建筑较为活跃。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人口、资源、环境等问题带来严峻挑战，可持续发展已经成为当今建筑学发展的重要方向；建筑与城市特色逐渐消失，地域特色的保护和创造成为当今建筑学发展的又一重要方向；以计算机为代表的信息技术进入建筑学领域，则为建筑学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建筑学科的发展逐渐形成了广义建筑学。今天的建筑学以建筑学、城乡规划学和风景园林学三位一体的知识结构为平台，进一步加强理工与人文的交叉、科学与艺术的结合，在解决复杂建筑问题的过程中不断发展。

二、学科内涵

1. 研究对象 建筑学是研究建筑物及其环境的学科，也是关于建筑设计艺术与技术结合的学科，旨在总结人类建筑活动的经验，研究人类建筑活动的规律和方法，创造适合人类生活需求及审美要求的物质形态和空间环境。建筑学是集社会、技术和艺术等多重属性于一体的综合性学科。建筑学与数学、力学、物理学、地理学等自然科学领域，土木工程、热能工程、电气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材料科学与工程等工程技术科学领域，美学、社会学、心理学、历史学、经济学、法学等人文社会科学及艺术学领域有着紧密的联系。传统建筑学科的研究对象包括建筑物、建筑群、室内外空间环境以及城乡空间环境设计。随着建筑学科的发展，城乡规划学和风景园林学逐步从建筑学中分化出来，形成相互独立的学科。今天的建筑学包括建筑设计、建筑历史、建筑技术、城市设计、室内设计和建筑遗产保护等方向，并与城乡规划学和风景园林学共同构成综合性的人居科学。

2. 理论 建筑学理论包括建筑设计理论、建筑历史与理论、建筑技术理论与城市设计理论，以及室内设计及其理论、建筑遗产保护及其理论等。建筑设计理论包括人体尺度、建筑模数、建筑制图、空间形体表达与阴影透视、建筑色彩、形态构成、计算机辅助建筑设计等现代建筑设计基础理论，以及居住建筑、办公建筑、商业建筑、教育建筑、医疗卫生建筑、观演建筑、工业建筑、宗教建筑等各种类型的建筑设计原理；建筑历史与理论包括中国建筑史、世界建筑史、建筑理论、建筑评论、文化遗产保护理论等；建筑技术理论包括建筑数学、建筑热环境、建筑光环境和建筑声环境控制、建造工艺技术与建筑材料、建筑防灾与建筑安全、绿色建筑设计与评估、建筑信息与数字集成系统等；城市设计理论包括现代城市设计理论、城市设计史、城市空间理论，城市规划原理、环境行为学等；室内设计及其理论知识包括室内设计历史、室内设计基础理论与方法；建筑遗产保护及其理论知识包括建筑遗产类型、建筑遗产价值评估、建筑遗产保护规划与设计等。

建筑学理论还包括与之密切相关的城乡规划学、风景园林学等人居科学理论，以及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科学、人文社会科学及艺术学相关理论。

3. 知识基础 建筑学在发展过程中不断完善学科体系的知识基础。随着对建筑问题认识的不断深入和解决问题能力的不断加强，形成了建筑设计及其理论、建筑历史与理论、建筑技术科学、城市设计及其理论等知识基础，以及室内设计及其理论、建筑遗产保护及其理论等领域，系统揭示了建筑学科的设计本体及其外延、形成与演变、职业特征等自身规律。建筑设计及其理论的内容包括建筑设计专题、建筑形体表达与阴影透视、建筑设计基础、建筑设计原理、公共建筑设计原理，以及建筑师业务实践、工地实习、建筑认知、建筑师执业知识、建筑经济等；其中占据整个建筑学科主导知识的建筑设计专题是建筑学学科的核心。建筑历史与理论的内容包括中国古代建筑史、中国近代建筑史、外国古代建筑史、外国近现代建筑史，以及当代西方建筑思潮、建筑美学、建筑评论、建筑遗产保护等，构成建筑学科的理论平台。建筑技术科学的内容包括建筑力学、建筑结构与选型、建筑构造、建筑施工、建筑设备、建筑声环境、建筑光环境、建筑热环境、计算机辅助建筑设计，以及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等，成为建筑学科的技术支撑。城市设计及其理论的内容包括城市设计专题、城市设计历史与理论、城市规划原理、场地设计、园林植物等，成为建筑学的必备知识。室内设计及其理论的内容包括室内

学、社会学、心理学、历史学、经济学、法学等；艺术领域有美学、设计学等。

六、编写成员

郑时龄、朱文一、王建国、刘克成、吴硕贤、曾坚、吴志强、张珊珊、赵万民、李雄、杨锐、秦佑国、王贵祥、吕舟、尹思谨、王一。